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文件

中化资本投资董字〔2026〕22号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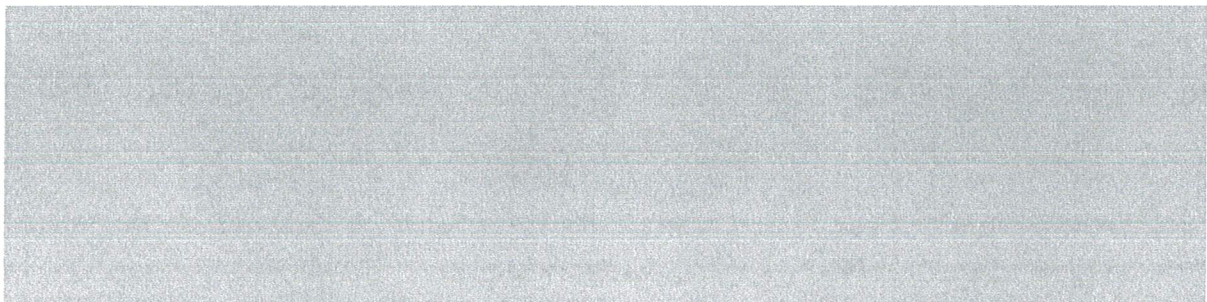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化资本投资”“中化资本”“公司”）于2026年7月2日09:30-10:0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凯晨世贸中心中座4层中化资本第一会议室组织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共计5名董事发表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 审议并通过《议案二：关于审议注册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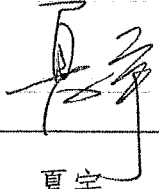
同意公司注册及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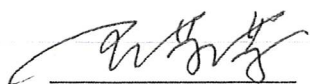

夏宇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董事签字：



卫濛濛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董事签字：

秦晋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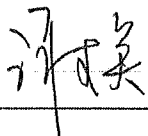
秦晋克（张光艳代）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董事签字：



谢奕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董事签字：

张光艳

张光艳

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



议案一：

关于注册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各位董事：

2020 年，中化资本投资首获 30 亿元小公募公司债注册批文，并于次年 4 月成功发行“21 中化 T1”，以 AAA 评级正式亮相资本市场；2022 年 7 月发行“22 中化 T1”，两期债券合计融资 26 亿元，资金主要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基金出资等。2024 年，公司再度获批 45 亿元小公募额度，相继于当年 4 月发行“24 中化 T1”“24 中化 T2”，并于 2025 年 7 月发行“25 中化 T1”，累计融资 35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券及存量银行贷款。截至目前，公司已无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额度。

为拓宽公司中长期融资渠道，增加稳定资金来源，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化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化资本投资拟注册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1、注册发行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的总规模上限以监管部门批复的注册额度为准，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采取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以一期或多期形式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具体发行方式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3、债券期限及品种

本次公司债券的单期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4、债券利率、确定方式及还本付息

本次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支付方式及还本付息方式根据法律规定和市场情况确定。

5、承销方式

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公司债券。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收购资产、基金出资等，具体用途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7、风险管控措施

中化资本投资选聘市场上具有承销优势的头部证券公司负责本次债券的申报注册及发行工作，同时采取依法依规的信息披露、AAA 评级资信维持、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等多项风险控制措施，保障本次债券顺利注册及发行。

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确保债券安全兑付。同时公司将通过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部门人员等保障措施，按计划及时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8、发行债券的上市

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次公司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本次公司债券的决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届满止。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层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审议。